

江西省第七區第三次行政會議錄

張 榆 元
題



江西省第七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第三次行政會議錄目次

一、會議紀要

甲、會議規則

丙、秘書處職員一覽表

戊、列席人員一覽表

、會員會食席次表

壬、開會日程表

二、張專員致開會詞

乙、議事細則

丁、出席人員一覽表

己、會員作息時間表

辛、會員提供文書一覽表

癸、與會人員座次圖

三、審查會

甲、審查委員分組名單

內、各縣三十年度經費概算審查報告（載入由財政

組單獨審查歲出由各組分別審查）

乙、各縣三十年度行政計劃審查報告

丁、提案審查意見（從略）

四、大會

甲、提案一覽表

丙、決議案件

乙、通過各組審查報告（見審查會）

目

錄

五、講評會第三二次行政會議專員講評

甲、本署檢查各縣實施第二次行政大會決議案情形

乙、檢查各縣一般工作情形

丙、檢討和解答本次會議各縣長鄉長的口頭報告內

各要點

六、張專員致閉會詞

七、附錄

甲、江西省第七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規定各縣三十年度縣政中心工作

乙、會員參加南城第一屆防空節及臨場監燭烟土畧況

一、會議紀要

甲、江西省第七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行政會議規則

第一條 本規則依據行政督察專員公署組織暫行條例第七條之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 本會議以左列各員組織之

(一) 專員

(二) 本區各縣縣長

(三) 本區保安司令副司令參謀科長軍法官

(四) 專員公署秘書科長觀察

(五) 防空指揮部主任參謀

第三條 左列人員經專員之邀請亦得列席

(一) 省廳志代表

(二) 南城團管隊司令

(三) 本區農合會特派員

(四) 民政廳觀察員

(五) 教育廳社教督導員

(六) 本區農業推廣處主任

江西省第七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第三次行政會議

(七) 南城中心苗圃主任

(八) 第七區家畜防疫站主任

(九) 水利局南城辦事處主任

(十) 七區婦女指導處主任

(十一) 南城婦女指導處主任

(十二) 三民主義青年團南城分團部主任

(十三) 駐防本區之保安團隊長官

(十四) 各鄉董著成法律司

(十五) 各縣財務委員主任委員

第四條 本會議出席人員均為本會議會員

第五條 本會議列席人員如因事不能到會時得派委代表出席

第六條 本會議以專員為主席

第七條 本會議議事範圍如左

(一) 事務交辦書

(二) 財政概報書

(三) 本區各機關公務人員或民眾條陳建設事件經專員或縣長提出者

第八條 本會議事格式另定之

第九條 本會議會員提案及工作報告等件須於會議前送交專署秘書處編製議事日程

第十條 本會議秘書處職員由專員調用公署人員擔任之

第十一條 本會議各會員提案如主席認為有付審查之必要時得指定會員分組審查之

第十二條 本會議開會日期定為五日必要時得縮短或延長之

第十三條 本會議議事日程另定之

第十四條 本會議議事細則另定之

第十五條 本會議出席會員之旅費在各該縣地方編預備費項下支給之

第十六條 本會議議決案應呈報 省政府查核其關係重要者並須具備呈請批示

第十七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第十八條 本規則自公佈之日起施行

乙、江西省第七區行政督辦專員公署行政會議議事細則

(一) 本細則依據江西省第七區行政督辦專員公署行政會議規則第十四條之規定訂定之。

(二) 本會議出席列席人員席次按編定號次入座

(三) 開會時各出席列席人員須於出席席內就到在會議時非經主席許可不得離坐或退席

(四) 出席人員臨時因故不能出席須向主席請假

(五) 開會時主席如認為有說明某事之必要得由提案人說明其旨但每人發言不得逾五分鐘

江西省第七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第三次行政會議錄

四

- (六) 討論時不得有二人以上同時發言發言時須先起立報明號數
(七) 同一議題每人發言不得過二次但報告事件答辯時不在此限
(八) 各項議案在未討論終結以前得由提案人聲請修改或撤回之

(九) 討論時不得涉及議以外之事

(十) 會議事件及開會日期須載於議事日程由本會秘書處先期通告出席列席人員

(十一) 開會時須照議事日程順序討論如遇緊要事件未編入議程或已編入議程而順序在後必須提前討論者得由主席臨時動議變更之

(十二) 凡議案相類或性質相同者得併案討論

(十三) 討論終結時由主席宣告之

(十四) 表決方式舉手或起立以出席會員過半數可決之如遇人數相同時由主席決定之

(十五) 本會議議決事項由專員公署核定施行其關係重大者由專員公署呈請 省政府核示

丙、第三二次行政會議秘書處職員一覽表

職 別 姓 名 別 號 附

秘 書 長 張 夢 祖 聰 軒

紀 錄 秘 書 徐 慧 中 以 字 行

萬 賢 遇 思 齊

記

文書股主任

幹事

李駒良

李發禧

潛公

劉元宸

裕瀚

黃振華

招待股主任

幹事

黃振華

以字行

姚裕瀨

藍曾

黃樹藩

拱宸

陳秉文

敬之

庶務股主任

幹事

胡國康

亞塵

李驥良

以字行

萬國楨

靖予

徐嘉麟

子鴻

丁、第三次行政會議出席人員一覽表

出席人員

姓

名

別號

職

楊正襄

式陶

南豐縣長

李屏山

以字行

南豐縣長

齊振興

勃然

資谿縣長

江西省第七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第三次行政會議錄

木

鄧家駒	蘇民	光澤縣長
彭青英	以字行	黎川縣長
張鄉甫	以字行	臨川縣長
王鑑寰	清塵	金谿縣長
費紹宏	子登	崇仁縣長
程連民	英達	樂安縣長
劉一誠	崇仁縣長	東鄉縣長
塗琳	石亭	宜黃縣長
張夢祖	聘軒	專署秘書
倪亞彬	敬中	保安司令部副司令
徐慧中		防空指揮部主任參謀
李駒良	以字行	專署第一科長
黃振華	以字行	專署第二科長
李登門		保安司令部參謀
胡國康		保安司令部科長
涂理英		保安司令部軍法官
姚裕瀚		專署觀察

戊、江西省第七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第三次行政會議列席人員一覽表

姓名

別號

職

術

附

吳景

景芳

省農合會代表

農合會第七區特派員

涂步瀛

衛生處代表

過守正

公路處代表

姜維藩

民政廳視察員

嚴崇師

敬安

南城團管區司令

議會智代

吳宏文

保二團團長

彭錦

農業院代表
第七區農業推廣站主任

施達

家畜防疫處主任

胡長

南城中心苗圃主任

傅元衍

江西水利局南城辦事處主任
三民主義青年團南城分團主

禹金陵

南城婦指處主任

程希亮

師訓所主任

張仲甫代

江西省第七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第三次行政會議錄

八

陳常	瑞卿	東鄉財委會主任委員
傅步梯	長峰	資谿財委會主任委員
徐槐青	汪益瑞	南城財委會主任委員
傅景新	庭光	崇仁財委會主任委員
陳寶書	王如	樂安財委會主任委員
郭房章	以宇	光澤財委會主任委員
劉照明	南豐財委會主任委員	
涂步青	臨川財委會主任委員	
歐毅卿	宜黃財委會主任委員	
趙以莊	金谿財委會主任委員	
樂光烈	東鄉鄉長	
曾鷹揚	資谿鄉長	
吳愧懷	祥桂	南城鄉長
黃璞	琢之	崇仁鄉長
魏傳勝		黎川鄉長
黃國棟		光澤鄉長

詹松山

鶴齡

樂安鄉長

曾唯

郁文

南豐鄉長

趙從周

黃宜鎮長

吳兆龍

臨川鄉長

何大鵬

金谿黃獅鄉鄉長

已、江西省第七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第三次行政會議

作 息 時 間 表

上 午

下 午

5 6 7 8 9 10 11 12
1 2 3 4 5 6 7 8
9

附
照標準鐘

開會

床
起
早操
早餐

開會

午膳

開會

晚膳

就寢
熄燈

庚、江西省第七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第三次行政會議會員會食座次表

第一席：

第二席：

鷺縣長正襄

張縣長漸甫

彭縣長育英

塗縣長琳

熊縣長家駒

貴縣長紹宏

齊縣長振興

張秘書夢生

陳秘書秉權

嚴司令崇師

吳團長宏文

方科長治民

第三席：

徐主任槐青

江西省第七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第三次行政會議錄

過工程師守正

吳特派員景

姜觀察維藩

徐主任日泰

塗院長步瀛

彭主任鑑

饒主任達

胡主任畏

熊先生大開

禹主任金陵

張先生仲浦

第四席：

何鄉長大鵬

江西省第七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第三次行政會議錄

一三

吳鄉長兆龍

趙鄉長從周

曾鄉長 唯

詹鄉長松山

黃鄉長國棟

樂鄉長光烈

曾鄉長慶揚

龜鄉長愧懷

黃鄉長瑛

饒鄉長傳勝

趙主任以莊

辛、會員提供文書一覽表（原件署）

一、各縣冊年度行政計劃

二、各縣冊年度縣地方經常歲出入概算書

三、各縣冊年度縣地方非常歲出入概算書

四、各縣廿九年度施政報告

五、各縣檢討第二次區行政會議議決案報告表

六、各縣財委會卅年度整理地方財政計劃

七、各縣列席鄉鎮長工作報告

八、列席鄉鎮長三十年度鄉鎮造產計劃

九、實施新縣制後婦指處注意事項

十、各會員提案

壬、江西省第七區第三次行政會議開會日程表

二十九年十一月十九日

月 日 時 間 會 別 附 註

十一月二十日	上午九時半至十二時半	舉行開幕儀式	第一次籌備會	通過各組審查委員名單時 間有餘則開始報告	各鄉鎮長及財務委員會主任委員報告	各縣長及各列席人員報告	
二十一日	下午十四時半至十六時半	繼續報告	各單位報告	任委員報告	各縣長及各列席人員報告		
二十二日	下午四時半至六時半	各組審查會參	審查議案至下午三時止即參	審查議案至下午三時止即參	加防空節典禮臨場盛讚煙土		
		各組審查會審					

江西省第七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第三次行政會議錄

正至正至正至正至正
午四午十時六半時半二時
上四午十時十時半時半二時
午六時半時半二時半時半二時
十時半時半二時半時半二時
時二時半時半二時半時半二時
二時半時半二時半時半二時
第一次大會通達審查會議

第二次大會通達審查會議
第三次大會通達審查會議
講評會及舉行閉幕儀式

附開會時間依標準鐘記

第三次行政會議秘書處製

議提提提

案案案案